

原野



2

刊叢習學與作工

工 作 與 學 習 叢 刊

2

野 原

工 作 與 學 習 社 版

25, 3, 1937.

刊叢習學與作工

野 原

每冊實價二角
外埠加郵費

著 者 魯 迅 等

發 行 者 工 作 與 學 習 叢 刊 社

總 經 售

上 海 福 州 路
生 活 書 店
第 三 八 四 號

版 權 所 有 翻 印 必 究

中 華 民 國 二 十 六 年 三 月 二 十 五 日

目 錄

因太炎先生而想起的二三事（絕筆）魯迅（一）	
關於魯迅在文學上的地位……………武定河（二〇）	
魯迅的美術活動……………苦力（三〇）	
E. 凡爾哈倫詩抄……………艾青（三七）	
1. 原野	
2. 城市	
3. 羣衆	
普式庚與我們……………E. 蕭（七二）	

我們的毒舌

(七)「親喜」之外

連山(六)

(八)「晚一點也好」

白平(允)

母親

景宋(允)

夏夜夢(小說)

張天翼(二五)

登場人物(小說)

孔嘉(一五)

新波底木刻

胡風(一七)

「春天」(書評)

茅盾(一八)

校讀後記

校讀生(一九)

因太炎先生而想起

的二三事（絕筆遺稿）

魯迅

寫完題目，就有些躊躇，怕空話多於本文，就是俗語之所謂『雷聲大，雨點小』。

做了『關於太炎先生二三事』以後，好像還可以寫一點閒文，但已經沒有力氣，只得停止了。第二天一覺醒來，日報已到，拉過來一看，不覺自己摩一下頭頂，驚歎道：『二十五週年的雙十節！原來中華民國，已過了一世紀的四分之一了，豈不快哉！』但這『快』是迅速的意思。後來亂翻增刊，偶看見新作者的憎惡老人的文章，便如兜頂澆半瓢冷水。自己心裏想：老人這東西，恐怕也真爲青年所不耐的。例如我罷，性情卽日見乖張，二十五年而已，却偏喜歡說一世紀的四分之一，以形容其多，真不知忙着什麼；而且這麼一下頭頂的手

勢，也實在可以說是太落伍了。

這手勢，每當驚喜或感動的時候，我已經用了一世紀的四分之一，猶言『辮子究竟剪去了』，原是勝利的表示。這種心情，和現在的青年也是不能相通的。假使都會上有一個拖着辮子的人，三十左右的壯年和二十上下的青年，看見了恐怕只以為珍奇，或者竟覺得有趣，但我却仍然要憎恨、憤怒，因為自己是曾經因此喫苦的人，以剪辮為一大公案的緣故。我的愛護中華民國，焦唇敝舌，恐其衰微，大半正為了使我們得有剪辮的自由，假使當初為了保存古迹，留辮不剪，我大約是決不會這樣愛牠的。張勳來也好，段祺瑞來也好，我真自愧還不及有些士君子的大度。

當我還是孩子時，那時的老人指教我說：剃頭擔上的旗竿，三百年前是掛頭的。滿人入關，下令拖辮，剃頭人沿路拉人剃髮，誰敢抗拒，便砍下頭來

掛在旗竿上，再去拉別的人。那時的剃髮，先用水擦，再用刀刮，辮是氣悶的，但掛頭故事却並不引起我的驚懼，因為即使我不高興剃髮，剃頭人不但未來砍下我的腦袋，還從旗竿斗裏摸出糖來，說剃完就可以喫，已辮換了懷柔方略了。見慣者不怪，對辮子也不覺其醜，何況花樣繁多，以姿態論，則辮子有懸打，有緊打，辮線有三股，有散線，周圍有看髮（即今之「劉海」），看髮有長短，長看髮又可打成兩條細辮子，環於頂搭之周圍，顧影自憐，爲美男子；以作用論，則打架時可拔，犯姦時可剪，做戲的可掛於絲竿，爲父的可鞭其子女，變把戲的將頭搖動，能飛舞如龍蛇，昨在路上，看見巡捕拿人，一手一個，以一捕二，倘在辛亥革命前，則一把辮子，至少十多個，爲治民計，也極方便的。不幸的是所謂『海禁大開』，士人漸讀洋書，因知比較，縱使不被洋人稱爲『豬尾』，而既不全剃，又不全留，剃掉一圈，留下一撮，打成尖辮，

如慈姑芽，也未免自己覺得毫無道理，大可不必了。

我想，這是縱使生於民國的青年，一定也都知道的。清光緒中，曾有康有爲者變過法，不成，作爲反動，於是義和團起事，滿八國聯軍遂入京，這年代很容易記，是恰在一千九百年，十九世紀的結束。於是滿清官民，又要維新了，維新有老譜，照例是派官出洋去考察，和派學生出洋去留學。我便是那時被兩江總督派赴日本的人們之中的一個，自然，排滿的學說和辦子的罪狀和文字獄的大略，是早經知道了一些的，而最初在實際上感到不便的，却是那辦子。

凡留學生一到日本，無於尋求的大抵是新知識。除學習日文，準備進專門的學校之外，就赴會館，跑書店，往集會，聽講演。我第一次所經歷的是在一個忘了名目的會場上，看見一位頭包白紗布，用無錫腔講演排滿的英勇的青年，不覺肅然起敬，但聽下去，到得他說「我在這裏罵老太婆，老太婆一定也在

那裏罵吳稚暉」，聽講者一陣大笑的時候，就感到沒趣，覺得留學生好像也不外乎嬉皮笑臉。「老太婆」者，指清朝的西太后。吳稚暉在東京開會罵西太后，是眼前的事實無疑，但要說這時西太后也正在北京開會罵吳稚暉，我可不相信。講演固然不妨夾着笑罵，但無聊的打渾，是非徒無益，而且有害的。不過吳先生這時却正在和公使蔡鈞大戰，名馳學界，白紗布下面，就藏着名譽的傷痕。不久，就被遞解回國，路經皇城外的河邊時，他跳了下去，但立刻又被撈起，押送回去了。這就是後來太炎先生和他筆戰時，文中之所謂「不投大壑而投陽溝，面目上露」。其實是日本的御溝並不狹小，但當警官護送之際，却即使並未「面目上露」，也一定要被撈起的。這筆戰愈來愈兇，終至夾着毒誓，今年吳先生譏刺太炎先生受國民政府優遇時，還提起這件事，這是三十餘年前的舊賬，至今不忘，可見怨毒之深了。但先生手定的章氏叢書內，却都不收錄

這些攻戰的文章。先生力排清議，而服膺於幾個清儒，殆將希蹤古賢，故不欲以此等文字自穢其著述——但由我看來，其實是喫虧，上當的，此種靡風，正使物能遁形，貽惠千古。

剪掉辮子，也是當時一大事。太炎先生去髮時，作解辮髮，有云——

「……共和二千七百四十一年，秋七月，余年三十三矣。是時滿洲政府不道，戕虐朝士，橫挑疆鄰，讖使賂買，四維交攻，憤東胡之無狀，漢族之不得職，隕涕潸潸曰，余年已立，而猶被戎狄之服，不遠咫尺，弗能翦除，余之罪也。將薦紳束髮，以復近古，日既不紳，衣又不可得。於是曰，昔祁班孫，釋隱玄，皆以明氏遺老，斷髮以歿。春秋穀梁傳曰，「吳祝髮」，漢書嚴助傳曰：「越斷髮」（晉灼曰：「斷，張揖以爲古翦字也」），余故吳越閒民，去之亦猶行古之道

也。……」

文見於木刻初版和排印再版的儒書中，後經更定，改名檢論時，也被刪掉了。我的剪辮，却並非因為我是楚人，結在古昔，「斷髮文身」，今特效之，以見先民儀矩，也毫不含有革命性，歸根結蒂，只爲了不便：一不便於脫帽，二不便於體操，三盤在顙門上，令人很氣悶。在事實上，無辮之徒，回國以後，默然留長，化爲不二之臣者也多得很，而黃克強在東京作師範學生時，就始終沒有斷髮，也未嘗大叫革命，所略顯其楚人的反抗的蠻性者，惟因日本學監，誡學生不可赤膊，他却偏光着上身，手挾洋磁臉盆，從浴室經過大院子，搖搖擺擺的走入自修室去而已。

（此文似未完稿，於拾月十七日下午尙執筆，爲最後未完成之遺作。——寒末附記。）

關於魯迅在文學上的地位

武定河

魯迅的美術活動

苦力

關於魯迅在文學上的地位

——給捷克譯者寫的幾句話

武定河

魯迅本來是學習的，這在中國差不多大家都知道。在辛亥革命（一九一一年）的遠前，他親身參加那時的民族革命運動，於是他就和文學近接起來。他那時抱着極熱烈的民族思想。他想利用文學的利器來喚醒民衆，以促成民族的革命。那時他並沒有創作，但他編輯辦雜誌，翻譯歐洲有反抗精神的作品，作

論文讚美拜崙，普式庚，彼得菲諸詩人的反抗思想。他那時抱有一種極遠見的見解，以爲羣衆所以愚昧昏聩，是他們的個性被埋沒了的緣故。所以要中國民族真眞得解放，就要解放中國民衆的思想，解放他們的個性，打破數千來年的傳統的道義，使他們有反抗的戰鬥的精神。他以爲在解放個性，煽起民衆的反抗精神上，文學是一種最有用的利器。因此，他當時捨醫而就文學，因爲被相信醫治中國人的病態的精神，比醫治虛弱的中國人的肉體，更爲緊要。他的這個解放民衆個性的見解，遠超過當時的中國思想家和革命領袖的思想。

當然這是在魯迅從事文學創作的很遠以前的事。但魯迅這種開始接近文學的態度，就決定了把後來自己作爲一個作家的態度：戰鬥的社會寫實主義者。

魯迅既以一個民族的，社會的革命者的資格去接近文學，因此，在辛亥革命（這革命的成功只是表面的）以後，革命運動開始更深入，更有意義的發展

着的時候，他自己的思想也更成熟，更發展，他就作爲一個思想革命者，文學革命者參加了那時的革命運動，在這中間他開始了創作。思想革命，在當時是社會革命運動的別名。那內容是反抗吃人的封建宗法社會的思想的壓迫束縛，提倡科學與民主主義的思想，在政治上的意義是反對封建軍閥與帝國主義的統治。這個思想革命，造成了有名的「五四」運動（一九一九年）和震動全世界的一九二五——二七年的大革命。文學革命是當時思想革命的主要的一翼，那內容是反對貴族文學，提倡平民文學，反對死的埋沒個性的文學，提倡活的有個性的文學，反對文言文，提倡白話文。魯迅是當時思想革命與文學革命中的健將，新青年的同人與出色的撰稿者。他爲着要反對吃人的禮教，爲着想揭發中國國民的病症的所在，他寫了很多的簡短的論文，也於無意中寫了狂人日記，阿Q正傳等小說。他爲了要打倒文言文，證明白話文優於文言文，他就有意